

徐飞校长主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专题党课

6月16日下午，徐飞校长在犀浦校区综合楼以“学准则条例、做合格党员、创一流业绩、成一等事业”为主题，带来了一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专题党课。校长办公室、党委组织部、机关党委、战略发展处、审计处、经济管理学院、数学学院参加了学习。本次专题党课由党委组织部副部长韩旭东主持。

徐飞解释了今天党课主题之间的辩证关系，并认为学习“两学一做”的最终目的是为了“创一流业绩、成一等事业”。他表示，学党章党规的目的是为了树立价值观，从根本上培养世界观。在讲解到学“系列讲话”时，他以自己近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科技创新大会、两院院士大会、中国科协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讲话和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座谈会的讲话为例，强调了学习的重要性，“面临当下残酷的竞争，唯一的方法是比你的竞争对手学习能力更强”。

他谈到习总书记讲话中提到的“五四三二一”的概念，并为在场师生详读了这一概念：五大发展理念即创新发展、协调发展、绿色发展、开放发展、共享发展，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三个自信即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两个一百年即在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年时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一百年时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一个中国梦即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他表示，明晰“五四三二一”的概念是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基础。

随后，徐飞介绍了“两学一做”的概念并解读了《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两部党内法规。他谈到，贯彻执行两部党内法规，

要从学习领会入手，了解修订背景，掌握核心要义，熟悉重要条文，把握具体运用，切实做到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要求全体党员和各级党员领导干部必须坚定共产主义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必须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必须继承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必须自觉培养高尚道德情操，努力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廉洁自律，接受监督，永葆一名党员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则是为了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严肃党的纪律，纯洁党的组织，保障党员民主权利，教育党员遵纪守法，维护党的团结统一，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决议和国家法律法规的贯彻执行。徐飞举了中央三公经费检查、徐才厚反面案例、少部分科研工作者不规范使用科研经费等例子以便让大家更加理解并铭记《准则》和《条例》的具体内容。

在讲述“《准则》和《条例》的精神实质”时，徐飞表示，《准则》讲究自律，是共产党员的“底线”，《条例》讲究他律，是共产党员的坚决不能触碰的“高压线”。

《准则》是党的道德宣誓和向人民群众的庄严承诺。《准则》是党执政以来第一部完全坚持正面倡导的党内法规，体现了共产党人的公仆本色，反映了人民群众的殷切希望，法规制度的执行，一靠自觉，二靠监督。《准则》没有惩罚，要考全体党员自觉遵照执行；但《准则》的每一条规定背后，都有惩戒机制提供刚性约束。严重违反《准则》中公私分明、廉洁从政、廉洁用权等规定，都能在《条例》中找到处分依据。另外，《准则》的颁布，意味着把监督党员和党员干部的尺子交给了广大群众，这也是强有力的监督和约束。《条例》总共有3篇、11章、133条、17000余字，分为总则、分则、附则三部分。

最后，他希望各位党员、党员干部积极作为，勇于担当，以做成做优为目标，创造一流业绩，成就一等事业。

